

屯門區議會
2018-2019 年環境、衛生及地區發展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8 年 1 月 19 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龍瑞卿女士，MH（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甘文鋒先生（副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梁健文先生，BBS，MH，JP	屯門區議會主席	上午 09:40	會議結束
李洪森先生，BBS，MH	屯門區議會副主席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蘇炤成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3	會議結束
古漢強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4	會議結束
陶錫源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3	會議結束
江鳳儀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黃麗嫦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何杏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2	會議結束
林頌鎧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徐 帆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陳文華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陳文偉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10:07	會議結束
朱順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曾憲康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蘇嘉雯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葉文斌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3	會議結束
楊智恒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甄紹南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譚駿賢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關浩宜女士	增選委員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陳暹恆先生	增選委員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蔡承憲先生	增選委員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梁建城先生	增選委員	上午 09:30	會議結束
何翠雲女士（秘書）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署理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二		

應邀嘉賓

馮家煒先生	渠務署高級工程師／工程管理 4
陳家賢先生	渠務署工程師／工程管理 12
劉 威先生	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副項目經理
吳靜宜女士	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項目工程師

列席者

徐敏儀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一）
梁錦威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工程督察
李錦浩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屯門區環境衛生總監
陳穎怡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副康樂事務經理（屯門）2
陳沛丞先生	渠務署工程師／屯門 4
林煥甜女士	房屋署副房屋事務經理（友愛）2
楊慕文先生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西）1
胡可璣女士	規劃署屯門及元朗西規劃處城市規劃師／屯門 4
湛雪英女士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15（西）
譚國樑先生	地政總署屯門地政處署理行政助理／地政
周慶餘先生	水務署工程項目統籌／設計 3

缺席者

朱耀華先生	屯門區議員
吳觀鴻先生	屯門區議員
程志紅女士	屯門區議員
巫成鋒先生	屯門區議員
姜啓邦先生	增選委員

I.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環境、衛生及地區發展委員會（下稱「環委會」）第二次會議，以及各政府部門代表列席會議，特別是首次出席環委會會議的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西）¹楊慕文先生、地政總署署理行政助理／地政譚國樑先生、水務署工程項目統籌／設計³周慶餘先生及環委會秘書何翠雲女士。她並藉此機會感謝上任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西）¹潘子明先生、上任地政總署行政助理／地政莫慶祥先生及上任環委會秘書朱杰華女士過去為環委會作出的貢獻。

2. 主席提醒各委員，如發現會議討論的事項涉及其個人利益，應在討論該事項前作出申報。她會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第39(12)條，決定曾就某事項披露利益關係的委員可否就該事項發言或參與表決，可否留在席上旁聽，或應否避席。所有作出利益聲明的個案均會記錄在會議記錄內。

II. 委員請假事宜

3. 秘書報告收到巫成鋒議員因身體不適缺席會議的申請。

（會後補註：巫議員已於2018年1月20日提交醫生證明書。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第42(1)條，其是次缺席已獲環委會同意。）

III. 通過2016-2017年環委會第十二次會議記錄及2018-2019年環委會第一次會議記錄

4. 沒有委員對會議記錄提出修改建議，主席遂宣布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IV. 討論事項

(A) 屯門區議會 2018-2019 年環境、衛生及地區發展委員會職權範圍（環委會文件 2018 年第 1 號）

5. 主席表示，本屆環委會的職權範圍已於2017年11月7日獲屯門區議會通過。由於並無修訂建議，主席請各委員備悉上述職權範圍。

(B) 成立 2018-2019 年環境、衛生及地區發展委員會轄下之工作小組（環委會文件 2018 年第 2 號）

6. 主席請委員就是否保留文件所述的工作小組發表意見。

7. 沒有委員提出反對意見，環委會通過繼續成立屯門環境保護工作小組、街市及違例擺賣工作小組和第54區發展及配套設施工作小組。

8. 主席請委員提名各工作小組召集人人選。

9. 徐帆議員提名陳文華議員出任屯門環境保護工作小組召集人，葉文斌議員和議，陳文華議員接受提名。由於沒有其他提名，主席宣布陳文華議員當選上述工作小組召集人。

10. 黃麗嫦議員提名林頌鎧議員出任街市及違例擺賣工作小組召集人，陳文華議員和議，林頌鎧議員接受提名。由於沒有其他提名，主席宣布林頌鎧議員當選上述工作小組召集人。

11. 李洪森議員提名陶錫源議員出任第54區發展及配套設施工作小組召集人，蘇嘉雯議員、蘇炤成議員及陳遲恆委員和議，陶錫源議員接受提名。由於沒有其他提名，主席宣布陶錫源議員當選上述工作小組召集人。

12. 第54區發展及配套設施工作小組召集人表示，配套設施當中以交通安排最困難。54區多個公共屋邨將陸續入伙，但運輸署仍未就相關路段進行研究，亦沒有安排資深官員出席工作小組會議。他請環委會備悉上述情況。主席表示，環委會過去亦曾討論有關第54區的配套安排。主席請第54區發展及配套設施工作小組繼續跟進有關情況。

13. 主席請秘書處於會後發信邀請各委員加入上述三個工作小組。

秘書處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2018年1月19日發信邀請各委員加入上述三個工作小組。）

(C) 地下污水渠及雨水渠狀況勘測及修復工程－第一階段
（環委會文件 2018 年第 3 號）

14. 主席歡迎渠務署高級工程師／工程管理4馮家煒先生及工程師／工程管理12陳家賢先生、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副項目經理劉威先生及項目工程師吳靜宜女士出席會議。

15. 渠務署馮先生表示，署方現時須管理全港逾4,100公里的地下污水渠及雨水渠。為確保渠管運作正常，署方一直定期進行勘查，按需要為渠管進行修復工程。由於不少地區的渠管已使用多年，因而已出現損耗及老化，相信需要修復的渠管會不斷增加，因此署方推行風險為本的修復老化污水渠及雨水渠工程計劃，分階段進行全面的勘查工作，務求及時識別結構損壞風險較高的污水渠及雨水渠，以制定合適的修復工作。署方期望透過計劃可加強污

水及雨水收集系統的可靠性，以及減低將來所需的維修費用。接着，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劉先生透過投影片（附件一）向委員簡介題述工程。

16. 委員就工程的簡介提出不同意見及查詢，有關內容綜述如下：

- (i) 查詢施工時會否在施工地點附近停放裝有閃燈指示牌的工程車，以及會否預早通知附近的居民；另要求渠務署施工前先通知當區議員，並提供工程負責人的聯絡資料，方便議員跟進；
- (ii) 表示屯門部分土地由填海得來，擔心管道老化而出現下陷時會導致滲水，查詢水務署會如何維修上述渠管；另指出很多地下水管的圖則已過時，查詢渠務署如何確保勘察已涵蓋屯門區所有污水渠及雨水渠；
- (iii) 要求渠務署提供工程的圖則，並查詢工程的施工日期；
- (iv) 關注藍地大街支渠的情況，表示大雨時或會出現淤塞，希望渠務署多加留意；
- (v) 認為工程範圍涉及繁忙街道，亦鄰近民居，擔心工程的噪音會影響居民，故建議渠務署需注意交通安排及噪音管制，以及將工程的詳細資料透過署方的網頁發布，讓居民可早作準備；
- (vi) 查詢渠務署評估需予修復喉管所依據的準則；
- (vii) 表示青山公路青山灣段是單線雙程行車，希望渠務署施工時能盡量減低對該處交通的影響；
- (viii) 表示一直有不同的工程在屯門公路進行，查詢渠務署的工程會否因而受到影響；
- (ix) 表示渠務署應注意修復工程完成後的水壓變化，減低發生渠管爆裂或水滿溢出的情況；以及
- (x) 查詢渠務署如何監察工程進度，以及怎樣確保工程能如期完成。

17. 渠務署馮先生就委員的意見及查詢作出回應，有關內容綜述如下：

- (i) 表示工程的圖則已夾附在文件中，如有需要署方可另行提供；

- (ii) 表示第一階段的工程涉及全港十八區，施工日期預計為2018年年底至2022年，而屯門區的確施工時間需待署方申請撥款及完成招標程序後才能確定，屆時署方可與當區議員及受影響人士聯絡，闡釋有關安排；
- (iii) 表示署方會為工程安排一名駐地盤的公眾關係聯絡主任，並會提供該主任的聯絡資料予各當區議員，以便在有需要時提供協助；
- (iv) 表示署方較早前已進行勘測並找出有結構損壞的渠管進行修復工程，另外約有250公里的渠管被評為高風險，署方會按渠管勘測復的情況制定修復工作；以及
- (v) 表示工程只需於現有的沙井進行，並不需要進行路面挖掘，因此對路面交通不會有太大影響。

18. 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劉先生就委員的意見及查詢作出以下補充：

- (i) 表示樂意在施工前與當區議員商討工程的安排，並歡迎委員就交通安排及噪音管理的事宜提出意見；
- (ii) 表示交通安全是工程的其中一項重要考慮因素，如需封路，必定會先配合相關部門的要求才落實執行；
- (iii) 表示為減低對道路交通的影響，部分工程需安排在晚間進行，當中吊運設施進出工地及開動發電機時或會產生噪音，但可透過不同安排（如提早在傍晚而非凌晨施工或使用流動隔音屏障），減低對附近居民的影響；以及
- (iv) 解釋喉管下陷或滲水並不會影響勘測及修復工程，而雨水渠及污水渠均是非壓力水管，故水壓不會對渠管造成影響。

19. 主席總結表示，委員對工程表示支持，並請渠務署考慮委員的意見。

渠務署

(D) 無牌工匠小販發牌事宜
（環委會文件 2018 年第 4 號）

20. 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屯門區環境衛生總監李錦浩先生表示，隨着時代轉變，政府對小販管理所採取的政策亦有所不同。政府於2015

年落實向無牌街頭工匠發出牌照。根據署方的調查，屯門區目前共有八名工匠，當中五名是線面師，三名是鞋匠。其中三名線面師在署方於2016年諮詢環委會並獲得支持後已取得有關牌照。另外，經諮詢相關政府部門後，餘下五名工匠亦獲支持給予發牌讓他們在原址經營。署方希望委員支持文件的建議，向該五名工匠簽發固定攤位（工匠）小販牌照，以保育本地文化。

21. 沒有委員提出反對意見，主席宣布環委會一致通過文件的建議。

V. 報告事項

(A) 屯門泳灘水質等級 （環委會文件 2018 年第 5 號）

22. 委員備悉環境保護署有關報告的內容。

23. 有委員查詢為何報告沒有提供暫停開放的五個泳灘在2017年11月至12月的水質等級數據；另表示常有大量船隻駛經青山灣，查詢為何青山灣泳灘在2017年12月的大腸桿菌每月幾何平均數仍比舊咖啡灣為小。另有委員查詢舊咖啡灣與新咖啡灣在2017年10月至12月的大腸桿菌平均數上升的成因。

24. 環境保護署楊先生回應表示，報告所包括的六個泳灘當中，只有黃金泳灘在2017年11月及12月仍然開放，因此署方為暫停開放的五個泳灘抽取水質樣本的時間由每星期一次改為每個月一次。這五個泳灘在2017年11月和12月的數值不是每月幾何平均數，只是個別樣本的數值。雖然舊咖啡灣與新咖啡灣在2017年12月的大腸桿菌平均數比同年10月高，但水質樣本顯示兩個泳灘每百毫升的大腸桿菌數量仍少於100，其水質等級與青山灣泳灘均屬一般水平。

25. 有委員重申經常有大量船隻駛經青山灣，該區水質應比舊咖啡灣差，要求環境保護署確保水質測試結果的準確性。

26. 環境保護署楊先生回應表示，署方在2017年11月至12月期間，每個月只抽取一次水質樣本，其測試結果一般較月幾何平均數有較大的差異。

27. 有委員認為抽取水質樣本的時間亦可能會影響測試結果，要求環境保護署在報告中提供抽取水質樣本的時間，供委員參考。

28. 環境保護署楊先生回應表示，署方在下次會議提供相關資料，供委員參考。

環境保護
署

(B) 食物環境衛生署報告
(環委會文件 2018 年第 6 號)

29. 委員備悉報告內容。

30. 有委員查詢小坑村改建鄉村式廁所為沖水式廁所工程的進展，並表示該地盤仍處於初步階段，擔心工程未能按報告所述的時間完成。

31. 食環署李先生表示，他稍後會與上述委員進行實地視察，以便了解工程進度。

(C) 2018 年屯門區滅蚊運動（第一期）
(環委會文件 2018 年第 7 號)

32. 委員備悉報告內容。

(D) 2018 年屯門區第一期滅鼠運動
(環委會文件 2018 年第 8 號)

33. 委員備悉報告內容。

34. 有委員表示，紅橋近青年徑的位置最近開設了一間食肆，懷疑這是該處鼠患問題愈來愈嚴重的原因。她曾多次向食環署投訴，但情況一直未有改善，故查詢署方是否有解決該區鼠患問題的對策。

35. 食環署李先生回應表示，署方計劃安排兩期滅鼠運動，如資源許可，署方會在該處進行目標小區滅鼠運動，重點打擊鼠患問題。

36. 有委員認為老鼠藥餌並不能根治鼠患問題，建議食環署與該處的食肆溝通，要求他們妥善處理廚餘，以減低老鼠在該處繁殖的機會。

37. 食環署李先生回應表示，署方曾在屯門區進行兩次目標小區滅鼠運動，當中，食肆亦是署方的目標對象，署方亦安排了衛生督察巡查該處所有食肆，以改善環境衛生。

38. 有委員表示經常在良景邨發現老鼠，而署方在其提交的報告中亦表示 2017 年 9 月至 11 月在該處均檢拾到鼠屍，故希望署方能加強良景邨的滅鼠工作。他另指輕鐵良景站附近有拾荒者聚集，要求署方加強巡查。另有委員查詢食環署有否為滅蚊及滅鼠運動增加人手，並指出富泰邨的鼠患問題亦很嚴重，查詢署方可否就此向房屋署提供協助。

39. 食環署李先生回應表示，署方會定期清潔輕鐵良景站附近的範圍，並會放置藥餌以改善鼠患問題。此外，署方一直就滅鼠事宜與房屋署定期會面及提供意見。如有需要，署方會加強與該署聯絡，合力打擊鼠患問題。至於人手安排方面，署方已因應滅蚊運動加派特遣隊到新界各區進行滅蚊工作，如在滅鼠運動方面有人手調動，署方會再向環委會匯報。

(E) 鄉村小工程及鄉郊小工程截至 2017 年 12 月的進展報告
(環委會文件 2018 年第 9 號)

40. 委員備悉報告內容。

41. 有委員查詢小坑村及寶塘下村牌樓建造工程的進展，並要求署方提供實際完工時間表。

42. 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工程督察梁錦威先生回應表示，現正進行牌樓鋪砌瓦頂的工程，預計可於兩個月內完成整項工程。

43. 有委員表示，工程因小坑村及寶塘下村地底有設施而延誤了一段時間，但現已恢復進行。他另指青山村及龍鼓灘的牌樓工程亦已相繼展開，並感謝工程部的跟進。

(F) 其他政府部門截至 2017 年 12 月 24 日的進展報告
(環委會文件 2018 年第 10 號)

(i) 渠務署就屯門區工程的進展報告

44. 委員備悉報告內容。

(ii) 五號泥坑環境監察報告

45. 委員備悉報告內容。

(iii) 屯門區樓宇滲水報告

46. 委員備悉報告內容。

(iv) 屯門區水管敷設工程的進度報告

47. 委員備悉報告內容。

48. 委員就報告內容提出不同意見，有關內容綜述如下：

(i) 指出水務署在2017年11月提交予環委會的報告中表示，湖翠路（近美樂

花園)的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預計會於2017年12月初完成，而是次報告則表示工程預計於2018年2月初完成，故查詢工程的確實預計完工日期；

- (ii) 表示較早前曾與水務署及顧問公司討論工程的細節，兩者均確認當龍門路及湖翠路第三階段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完成後，所需的改善工程便告完成。然而龍門路與湖翠路交界於上月發生爆水管事故後，他再次就此向水務署查詢，該署表示工程的直線水管全部已更換，只剩下轉彎位置的水管仍未更換，但發生爆裂的水管正是位於轉彎的位置。他認為水務署提供的資料混亂，促請該署提供工程的相關圖則；
- (iii) 表示較早前龍門路與湖翠路交界的爆水管事故在清晨發生，而水務署職員在當日早上九點才致電通知他有關情況，故質疑通報機制未能發揮其功效，並認為署方於事故發生後應盡快通知當區議員；
- (iv) 表示區內較早前曾暫停食水供應，根據水務署的資料，受影響範圍包括屯門市廣場、屯興路、青海圍、青河坊、青湖坊、青善街、屯仁街等等。但水務署表示只是局部地區受影響，故沒有按通報機制通知當區議員。他認為如受事故影響的人數眾多，署方亦應將有關情況通知當區議員；以及
- (v) 表示景峰徑在2017年曾暫停食水及鹹水供應，受影響屋苑眾多，但水務署並無就此通知當區議員。

49. 水務署周先生回應表示，他會將委員的意見向相關組別反映，以完善通報機制。而龍門路的更換及水管修復工程會於2018年2月完成，署方正就該處的下一階段修復水管工程進行研究。

50. 委員就此議題提出第二輪的意見及查詢，有關內容綜述如下：

- (i) 指出環委會曾與水務署討論通報機制的詳細安排，認為署方對事故是否需要通報的評估並不切合實際情況，故這方面有改善的必要；要求水務署於下次會議中就此作出回應；
- (ii) 查詢湖翠路（近美樂花園）的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是否會在2018年2月完成；
- (iii) 查詢水務署是否已為湖翠路及龍門路一帶（美樂里除外）更換所有直線

的水管；

- (iv) 查詢水務署有否計劃更換涉及最近一次爆水管事故的喉管（即位於龍門路與湖翠路交界彎位的喉管）；以及
- (v) 認為水務署將多達數千人受影響的事故視作非緊急而沒有通報是不可接受的，促請署方盡快檢討有關通報機制。

51. 水務署周先生回應表示，他會邀請負責通報機制的組別出席下次環委會會議，與委員討論機制的安排。此外，署方有計劃在龍門路及湖翠路一帶進行水管修復工程，預計工程可於一年內完成。

52. 主席表示，水務署的相關代表曾在去年的環委會會議中與委員討論通報機制的安排，委員亦已於會後向署方提供聯絡資料。她要求署方跟進委員的意見並作出改善，而非再次出席會議重複地討論。

53. 有委員要求水務署以書面解釋龍門路及湖翠路的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的進度，並提供相關圖則。

54. 水務署周先生回應表示，他會準備相關資料供委員參考。

55. 副主席表示，他希望列席環委會會議的政府部門代表能成為委員與各政府部門的橋樑，盡快處理委員的查詢，而非待下次會議才加以回應。

56. 主席請水務署於會後透過秘書處提供工程的相關資料予環委會委員參考。此外，如事故受影響的人士眾多，署方應按通報機制盡快通知有關當區議員。

水務署

（會後補註：秘書處於2018年3月13日收到水務署就上述事宜提供的補充資料，並已於同日透過電郵將該等資料發送予環委會委員參閱。）

(G) 屯門空氣質素監測站的空氣質素健康指數
（環委會文件2018年第11號）

57. 委員備悉報告內容。

58. 委員就報告內容提出以下的意見：

- (i) 指出報告反映屯門的空氣質素每況愈下，建議當局加強監測車輛廢氣

排放，減低對小孩及長期病患者的影響；

- (ii) 表示有報道指屯門的空氣污染源頭主要來自珠三角地區，而該處經常有渡輪及貨船來往並排出廢氣，建議當局加強執法；以及
- (iii) 建議與內地有關當局討論如何減少源自珠三角地區的污染物。

59. 環境保護署楊先生回應表示，現時所有進口本港的車輛均須符合歐盟最嚴謹的廢氣排放標準，而政府亦已採取措施逐步淘汰舊式車輛，並向舊式柴油車車主提供資助以加裝設施，藉此減低車輛廢氣排放對空氣質素的影響。此外，環境局與廣東省政府會定期舉行會議，合作改善不同的污染源頭。當局及內地政府正計劃設立珠三角水域船舶排放控制區，進一步改善區域空氣質素。他續指出，每當吹北風時，會有較大機會將源自珠三角地區的污染物吹至香港，影響本港的空氣質素。

60. 委員就此議題提出第二輪的意見，有關內容綜述如下：

- (i) 建議去信環境局反映委員的關注，以及去信香港特別行政區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下稱「港區人大」）代表或廣東省政協，請他們協助向有關當局反映此情況；以及
- (ii) 建議環境保護署加強避風塘的管理，以及抽查船隻的廢氣排放，並在關口設置檢測設施，監管過境車輛的廢氣排放。

61. 環境保護署楊先生回應表示，署方會安排職員在全港不同地點進行抽查，以監測車輛的廢氣排放是否符合標準，並會要求車主為不符合標準的車輛進行維修。署方除了在本港推行不同的措施外，亦會與內地有關當局合作，致力改善空氣質素。

62. 主席表示，環委會一直關注屯門區的空氣質素，而屯門礙於自然地理環境的因素，污染物較難消散。她請委員就是否去信港區人大代表提出意見，以便作出跟進。

63. 有委員建議環委會去信漁農自然護理署，要求該署在區內的山坡上加種樹木，以改善空氣污染的情況。另有委員表示，港區共有36位人大代表，但各代表均沒有在港設立辦事處，而環境局與廣東省政府就空氣污染事宜一直保持着聯絡，故建議環境保護署就此提供相關資料，以供環委會討論。

64. 環境保護署楊先生回應表示，環境局與廣東省政府定期舉行會議，商討及制訂減排目標，他答應在會後向秘書處提交粵港合作改善區域空氣質素的資料。

65. 有委員要求環境保護署提供在抽查船隻及車輛廢氣排放方面的數據。

66. 環境保護署楊先生表示，他會於下次會議提供相關的數據和資料供環委會參考。 環境保護署

67. 有委員認為源自珠三角地區的污染物是影響屯門區空氣質素的主要源頭，建議環委會去信港區人大代表或廣東省政協的常設機構，反映屯門區的空氣質素情況。

68. 主席總結表示，考慮到環境局與廣東省政府一直有合作機制，環委會可待環境保護署提供相關資料後，再考慮進一步的跟進行動。 環境保護署

（會後補註：秘書處於2018年2月5日收到環境保護署就上述事宜提供的補充資料，並已於同日透過電郵將該等資料發送予環委會委員參閱。）

VI. 其他事項及下次會議日期

69. 既無其他事項，會議於上午11時27分結束，下次會議將於2018年3月23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舉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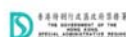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8年3月15日

檔號：HAD TM DC/13/25/EHDDC/18

地下污水渠及雨水渠狀況勘測及修復工程 - 第一階段

屯門區議會 環境、衛生及地區發展委員會會議
19 / 1 / 2018



背景

- 渠務署管理超過4,100公里長的地下渠管
- 一直定期進行檢查
- 按需要進行維修



我們面對的挑戰...

- 逐漸老化和耗損
- 影響渠管系統正常運作
- 影響交通、環境及公眾安全
- 未來需修復的渠管日益增多



風險為本的修復老化渠道計劃

- 分階段全面規劃及推展渠管勘測及修復工程 -
 - 勘測渠管狀況
 - 規劃及制定修復工程



渠管勘測



修復前



修復後

渠管修復帶來的裨益

- 加強污水收集系統及排水系統的可靠性
- 減少因老化渠管問題帶來的不便
- 減低維修保養的費用



地下污水渠及雨水渠修復工程

整項計劃

- 勘測渠管長度：超過 240 公里
- 修復渠管長度：約 60 公里
- 現正進行勘查及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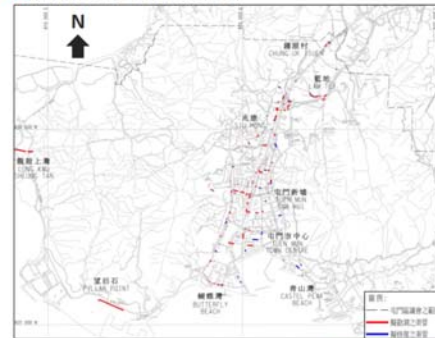
地下污水渠及雨水渠狀況勘測及修復工程 - 第一階段 (工務計劃項目編號: 4414DS-1 及 4172CD-1)

第一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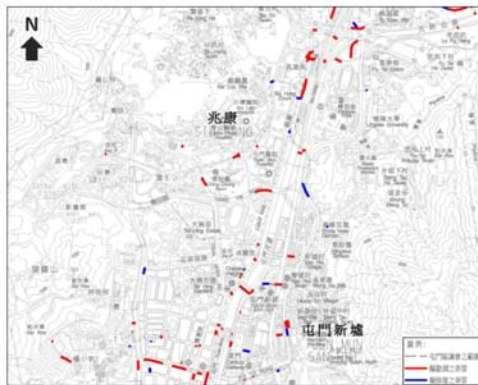
- 勘測渠管長度：超過 100 公里
- 修復渠管長度：約 17 公里
- 預計2018年年底展開, 2022年完成

屯門區工程 (第一階段)

- 為區內約6.4公里長的地下渠管進行狀況勘測
- 修復約1.5公里長的渠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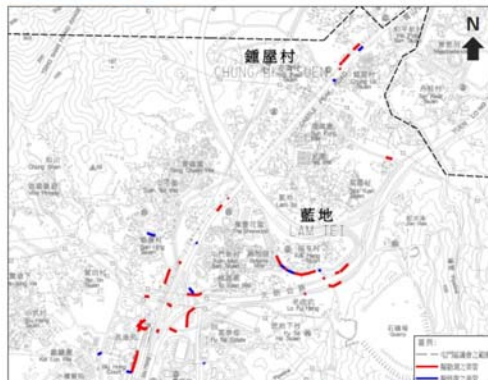
屯門區工程 – 屯門(北)



屯門區工程 – 屯門(南)



屯門區工程 – 藍地



工程位置(第一階段)

- 相關地下渠道主要位於：
 - 望后石/龍鼓灘 – 龍門路、龍鼓灘路
 - 藍地 – 青山公路-洪水橋段、青山公路-藍地段、富盛街、福亨村路、五柳路
 - 兆康 – 兆康路、青麟路、青田路、震寰路
 - 屯門 – 青山公路-新墟段、楊景路、青雲路、杯渡路、天后路、建升里、建豐街、育康街、仁政街、屯青里、皇珠路、海皇路、海珠路、屯門鄉事會路、青海圍
 - 蝴蝶灣 – 湖山路、湖翠路
 - 舊咖啡灣/青山灣 – 青山公路-青山灣段、青榕街

渠管狀況勘测方法

- 閉路電視
- 聲納勘测



聲納儀器



閉路電視操作及顯示器



閉路電視裝置



渠管內影像

11

渠管狀況勘测方法

- 浮船載具聲納系統和閉路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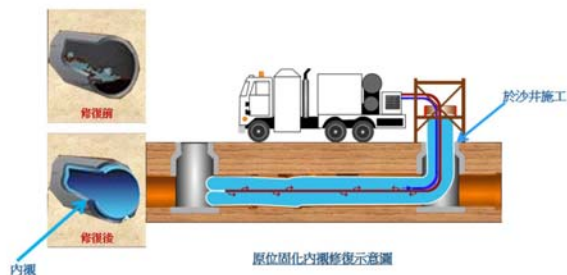


浮船載具聲納系統和閉路電視儀器

12

渠管修復方法

- 「無開坑式」技術 - 「原位固化內襯修復技術」(CIPP)



原位固化內襯修復示意圖

13

交通影響

- 工程一般在非繁忙時段或夜間進行
- 臨時交通措施經有關部門同意後，才進行相關工程
- 不涉及明坑挖掘 → 如路面情況不理想，可盡快移除器械及臨時交通措施



臨時交通措施實況

14

保護環境措施 - 施工期間的噪音

- 在對噪音敏感的設施附近施工時，使用減音設備和隔音屏障
- 避免同時使用多項高噪音設備
- 盡量將高噪音設備遠離附近對噪音敏感的設施
- 規定承建商在夜間施工時實施噪音管制



15

協調其他相關工程

- 與其他正進行工程的部門保持緊密聯繫
- 靈活編排施工時間



公眾聯絡

- 工程期間設社區聯絡主任與公眾溝通
- 在工地清晰標示工程資料及熱線電話號碼



在開陣的地方標示熱線電話號碼

16

徵詢委員意見

- 就上述工程項目徵詢委員意見並邀請委員支持此工程項目

